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第八工程局”)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六盘水市“十三五”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第LPSSJYYT1标段建养一体化服务中标候选人。详见同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2016年7月12日，公司披露联合体收到《中标通知书》，被确定为六盘水市“十三五”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第LPSSJYYT1标段建养一体化服务中标单位，项目总投资额15.36亿元左右，包括建设相关服务费、建设工程费、养护服务费，其中建设工程费取费费率98.40%。中建第八工程局为联合体牵头人，路桥集团为联合体成员。详见同日《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标公告》。

目前，路桥集团与中建第八工程局组成的联合体分别与六盘水市交通运输局、六盘水市人民政府及贵州省水城公路管理局签订了《建养一体化总体服务协议》。根据《联合体协议》，确定路桥集团份额为4.72亿元。

一、合同风险提示

由于该项目施工周期较长，存在因原材料涨价、环境变化、安全生产等因素而影响合同的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六盘水市“十三五”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建养一体化服务总体服务协议》甲方：六盘水市交通运输局

《建养一体化总体服务协议书》甲市（州）府方：六盘水市人民政府、
甲方：贵州省水城公路管理局

乙方（联合体成员）：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3,823.9634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新波

经营范围：起重机械设计、生产、安装、改造、维修（须取得许可证后按许可证规定范围经营）；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资质证书范围内公路、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交通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资格证书范围内承包境外公路、桥梁、隧道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生产、修理、技术开发、销售、租赁；筑路工程技术咨询、培训；起重机械销售及租赁；建设工程项目的勘察、测量、设计、咨询；承包境外公路工程的咨询、设计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乙方（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9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克斯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和项目管理，基础工程，装饰工程，工业筑炉，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混凝土预制构件及制品，非标制作，建筑材料生产、销售，建筑机械租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六盘水市“十三五”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建养一体化服务总体服务协议》

甲方：六盘水市交通运输局

乙方：中建第八工程局/路桥集团

（1）项目概况：本项目包括 2 个公路项目，分别为 G246 盘县鸡场坪至刘官公路，里程为 26.7km，公路等级为二级，设计时速 40 公里/小时，预计总投资约为 3.53 亿元。G246 盘县普古垭口至淤泥公路，里程为 25.6km，公路等级为二级，设计时速 40 公里/小时，预计总投资约为 3.11 亿元。建养一体化服务期：包括建设工期和养护服务期，其中建设工期为 28 个月，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算；养护服务期为 5 年，自每个公路项目交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建养一体化服务费：由建设相关服务费、建设工程费和养护服务费三部分构成。建设相关服务费按照每个项目批复的施工图预算扣减建筑

安装工程费和工程预备费后计取，其中如甲方要求，征地拆迁费可按照施工图预算中征地拆迁费的 110%计算。建设工程费按照每个项目批复的施工图预算建筑安装工程费 \times （建设工程费取费费率 F） \div 工程预备费后的金额计取。养护服务费：每个项目按照养护服务期内年度公路养护服务费用标准金额计取。

（3）甲方积极筹措本项目建养一体化服务费，包括，设立专户管理，专款专用，并依据评估结果向乙方及时足额支付服务费，如无法及时足额支付，在取得乙方同意的前提下，应按照服务实施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4）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按照服务实施合同承担本项目范围内各公路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及其缺陷修复；并在每个项目交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内，作为该项目的养护单位按照服务实施合同的规定提供日常性保养、维修、预防和修复灾害性损坏及应急抢险服务工作。按照服务实施合同的规定，按照服务绩效考核评估结果获取建养一体化服务费。

（5）进度目标：以上项目须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建成通车。质量目标：交工验收质量合格，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竣工验收质量优良。安全目标：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为零；人员因施工负伤率小于 3%；重伤率小于 0.5%。养护服务目标：养护服务期内每年每公里路面 PQI 值均不得低于 80，沿线构造物设施完好。

（6）建养一体化服务履约担保分为总体服务履约担保和服务实施履约担保。总体服务履约担保额度为本项目各公路项目总投资合计金额的 3%，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并在签订本协议之前向甲方提交，在本项目

建养服务一体化服务工作内容全部完成后，甲方应在 28 日内向乙方退还。服务实施履约担保金额为每一项目批复的施工图预算的 4%，在建养一体化服务实施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交，甲方应在项目交工证书签发之日后 28 日内向乙方退还。

(7) 违约责任。甲方违约情况发生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并要求甲方在合理期限内予以补救，限期内仍无法完成补救的，甲方应按 10 万元/天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违约情况发生后，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予以整改，限期内仍无法完成整改的，乙方应按 10 万元/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二)《六盘水市“十三五”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建养一体化服务总体服务协议书》

甲市（州）府方：六盘水市人民政府

甲方：贵州省水城公路管理局

乙方：中建第八工程局/路桥集团

(1) 项目概况：本协议书包括 3 个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分别为 G320 盘县火铺至胜境关项目，全长 13.18km，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进行改扩建，桥涵设计荷载为公路-I 级；路面结构类型为沥青混凝土，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16,104.6 万元。G246 水城丰垭口至观音公路，全长 29.302km，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进行改扩建，桥涵设计荷载为公路-I 级；路面结构类型为沥青混凝土，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38,717.51 万元。G356 水城石板沟至双水公路项目，全长 24.545km，采用二公路技术标准行改扩建，桥涵设计荷载为公路-I 级；路面结构类型为沥青混凝土，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32,410.78 万元。

建养一体化服务期：包括建设工期和养护服务期，其中建设工期为 28 个月，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算；养护服务期为 5 年，自每个公路项目交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建养一体化服务费：由建设相关服务费、建设工程费和养护服务费三部分构成。建设相关服务费按照每个项目批复的施工图预算扣减建筑安装工程费和工程预备费后计取，其中如甲方要求，征地拆迁费可按照施工图预算中征地拆迁费的 110% 计算。建设工程费按照每个项目批复的施工图预算建筑安装工程费 \times (建设工程费取费费率 98.4%) \div 工程预备费后的金额计取，其节约额的 65% 归甲方。养护服务费：每个项目按照养护服务期内年度公路养护服务费用标准金额计取。

(3) 甲方积极筹措本项目建养一体化服务费，包括，设立专户管理，专款专用，并依据评估结果向乙方及时足额支付服务费，如无法及时足额支付，在取得乙方同意的前提下，应按照服务实施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4) 甲市(州)府方根据甲方编制并提交的配套资金使用计划，协调项目所在区(县)政府筹集相应的服务费，及时向甲方拨付。如因项目所在区(县)政府原因，致使甲方未能及时拨付服务费，项目所在区(县)政府应承担相应的滞纳金，甲市(州)府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5)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按照服务实施合同承担本项目范围内各公路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及其缺陷修复；并在每个项目交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内，作为该项目的养护单位按照服务实施合同的规定提供日常性保养、

维修、预防和修复灾害性损坏及应急抢险服务工作。按照服务实施合同的规定，按照服务绩效考核评估结果获取建养一体化服务费。

(6) 质量目标：交工验收质量合格，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竣工验收质量优良。安全目标：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为零；人员因施工负伤率小于 3‰；重伤率小于 0.5‰。养护服务目标：养护服务期内每年每公里路面 PQI 值均不得低于 80，沿线构造物设施完好。

(7) 建养一体化服务履约担保分为总体服务履约担保和服务实施履约担保。总体服务履约担保额度为本项目各公路项目总投资合计金额的 3%，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并在签订本协议之前向甲方提交，在建养服务一体化服务工作内容全部完成后，甲方应在 28 日内向乙方退还。服务实施履约担保金额为每一项目批复的施工图预算的 4%，在建养一体化服务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交。甲方应在项目交工证书签发之日后 28 日内向乙方退还。

(8) 违约责任。甲方、甲市（州）府方违约情况发生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甲市（州）府方，并要求甲方、甲市（州）府方在合理期限内予以补救、整改，限期内仍无法补救、整改的，甲方、甲市（州）府方应按 10 万元/天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违约情况发生后，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予以整改，限期内仍无法完成整改的，乙方应按 10 万元/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合同履行对公司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

《建养一体化服务总体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8日